

# 愛護生命從小做起

# 當「犬子」遇上「愛犬」

許多文獻顯示，學習照顧動物，對孩子的人格發展有正面影響。

當家中的兩個「犬子」與兩隻狗大姐相伴成長，  
他們在彼此生活中所迸發的，莫過於最珍貴的對生命尊重。

◎ 撰文、圖片／湯宜之

**芮** 芮及小葦沒有選擇機會地成為我的「犬子」，也沒有選擇機會地和兩隻狗大姊——小貓及 Gini 一起相伴成長。大家總開玩笑地說，小貓（不要懷疑，牠真的是一隻狗）是「拖油瓶」，隨我嫁入夫家。從我學生時代將還是幼犬的牠，自流浪動物收容所認養至今，現在已是 9 歲的老小姐了，看著芮芮及小葦長大。「牠真是隻善良的狗。」我婆婆總是

這麼說。

## 人犬大戰 賞罰分明

孩子對動物通常會很有興趣，但表現喜歡及好奇的方式，很可能會令動物吃不消，甚至，根本是嫌惡。芮芮及小葦還在牙牙學語時，就很喜歡找小貓玩耍（正確地說是「玩狗」）：摸摸、抓抓、抱抱、





拉耳朵、扯尾巴……當然，教導孩子如何和狗相處，就跟訓練狗對孩童表現節制一樣重要。不過，不論是引導孩子或是狗兒成為守規矩的傢伙，居然道理是一樣的：賞罰分明，且不放過任何出錯的時機。

很累人的，得注意不讓幼兒及犬隻獨處，且觀察他們的互動是否適當。不過，偶爾也會發生意外。也許，適度開放狗兒與孩子彼此嘗試是須要的吧？儘管提醒甚至怒責兒子不下數十次，但不一會兒孩子們又開始拉扯狗兒，考驗小貓的界線。可是，自從芮芮及小葦被牠低吼或警告性地咬三、四次後，他們開始知道「狗狗生氣」、「狗狗痛痛」，且很難忘記「必須」約束自己的行為。

小貓性情溫和，以牠膽怯的個性，對芮芮及小葦算是展現很大的耐性了。雖然，我知道孩子跟小貓如果會發生衝突，不對的一定是犬子，不過，先被罵的一定是狗。這實在不是我偏袒小孩，而是我們可以和孩子討論「剛才」發生什麼事，可是狗兒的學習模式是「直覺而立即的」，且指令得簡單明確，並且，不能讓狗覺得「教訓」孩子是理所當然的行為。因為狗是階級性且服從領袖的動物，應避免讓牠認為自己的位階比孩子高，而有傷害孩子的意外發生。

## 窩藏棄犬 意外收穫

稍長，芮芮及小葦總算脫離「化外之民」的階段，他們之間的玩法就比較有「建設性」了。臥在一旁看

孩子玩的小貓是「站長」，小朋友通過牠、摸到牠的舌頭算過站；他們也會玩扮家家酒的遊戲，一次，看到小葦餵沙子給小貓吃……

至於 Gini 是隻落魄的狼犬，遇到牠時，渾身潰瘍、蒼蠅圍繞、皮毛間還會發出陣陣惡臭，那天也不知哪根筋不對，總之就是決定把牠帶回家。電話中，我很心虛地說：「老公，你不是一直想養隻大狗嗎？我找到了，是狼狗喔！很聰明的。不過，牠很可憐，生病了，獸醫師說醫得好，只是需要點時間。讓我養吧！」接著，Gini 和我便在動物醫院等外子下班開車載我們回家。

「妳有跟先生說明 Gini 這麼臭嗎？」獸醫師的態度很遲疑。我不知道該怎麼回答這個問題，因為我並不確定家人能不能接納這隻狗，可是卻無法思考棄 Gini 於不顧的結果又將如何。

看到 Gini 後，外子並沒多說什麼。我們將 Gini 藏在臥房廁所，並且取消了度假行程。

一連幾天，除了在我婆婆面前做一些假裝沒 Gini 的假動作外，我持續地清理 Gini 的傷口。而我婆婆也就陪我一起假裝沒這回事兒了。這發生在去年過年的前幾個星期。

為了 Gini，我們營造了很多「假裝」，而戳破這些「假裝」的，也是 Gini。

除夕那天，大夥兒實在太忙碌了，把關於「假裝」的事忘得一乾二淨。突然碰地一聲，天啊！Gini 居然溜出來把拜神明的供品從桌上咬下來！打破僵局的是我婆婆：「幸好，已經拜好了。」在愛與包容下，Gini 成為家中一份子。

## 童言童語 愛狗一家

對芮芮及小葦而言，這算是幸還是不幸呢？有的孩子苦苦哀求想養隻小動物都不可得，可是，我們家的孩子卻常有「驚喜」。有時是帶回流浪幼犬、掉進水溝的小貓咪或是被棄養小老鼠，然後，為牠們找個好主人。所以，雖然只有 7、8 歲，不過，孩子們對「認養」並不陌生。



「媽媽，妳要幫 Gini 找主人嗎？」芮芮問我。Gini 是一隻苦命的狼犬：第一個家庭的飼主的小孩把牠尾巴拉脫臼，至今有段尾巴還是 S 型；第二個家庭讓牠瘦如包骨、關節退化、惡臭化膿；而我們是牠的第三個家庭。我很不想讓 Gini 再冒險了。

「那麼，妳想清楚要養一隻狗了嗎？」芮芮問我。

我並不確定。Gini 會恢復健康嗎？皮膚病會不會復發？我們可以提供好的飼養條件照顧這麼大的狗嗎？養了好段時日後，又捨得送人嗎？誰知道？

「要想清楚喔！狗會活很久，不可以養一下就不要，丟在外面很可憐的！」很少聽到芮芮這麼嚴肅說話。我努力回想自己在動物之家服務民眾的時候，不知道是不是也這麼說話？

## 動物福利 熱門議題

許多文獻顯示，學習照顧動物，對孩子的人格發展有正面影響。一八二四年皇家動物虐待防治協會（RSPCA; Royal Society for the Prevention of Cruelty to Animals）在英國成立，該協會目標原是宣導「對動物友善」，並防止各種動物虐待行為。但現在 RSPCA 發現，尊重動物生命及動物福利（animal welfare）的重要性，並不只是攸關動物的生活品質問題，而是對於人格健全發展有巨大之影響力。

所以，RSPCA 相信動物福利與環境保護的議題，應被放入每個年輕人的學習經驗中。另外，美國發展動物輔助活動（Animal Assisted Activity，AAA）及動物輔助治療（Animal Assisted Therapy，AAT）的民間組織Delta Society便指出：與動物互動的過程中，不論成人或孩童，都能培養「同理」的精神，學習了解他人的感受與動機；轉移悲傷或痛苦的情

緒，讓生活開朗些；藉著身體上的接觸和撫摸，得到歡愉；動物的出現常能吸引他人的目光，打開話題，讓人們的關係更容易建立；而養育照料的過程，發現自己也可以照顧其他生命，而獲得成就感與自尊心，並培養責任感等。

然而，動物本身並不是「解藥」，而是一種「媒介」。我們不能指望家中養一隻同伴動物，孩子就會「自動」變成有責任感的人，而是須要「引導」與「示範」的過程。如果連大人本身都無法尊重家中動物，甚至任意遺棄，孩子又如何學到「負責」？或和動物建立夥伴關係，而產生「同理心」？

## 飼主認清 責任義務

對於擁有一個身為動物保護檢查員的母親，芮芮及小葦仍是沒有選擇機會。而我，只要有機會一定會對小朋友介紹動物福利，以及我們常不經意地傷害動物而不自覺的情形。

一次家長日，老師請我向大家介紹我的職業。「有人聽過『動物保護檢查員』嗎？」我問。

小葦很捧場地舉手說：「我！我每天都在聽！」

許多人對於《動物保護法》很陌生，對於執行動物保護法的動物保護檢查員更陌生。事實上，八十七年公告施行的《動物保護法》便是動物福利與飼主責任的具體展現，也宣告了我們對於人為飼養或管領的動物（當然也包括家中所飼養的各式寵物）該負起怎樣的義務。

我還在想，這算是幸還是不幸呢？許多鄰居仍很習慣不繫犬繩地放狗兒出門遊蕩；或是任狗兒隨意大便而不清理排泄物等。有時，芮芮及小葦會突然當著人家的面問我：「媽媽，你說這樣是違法的，

對不對？」這種場面很尷尬，一方面度假的時候，總希望能卸下平日工作的包袱；另一方面，不知道為什麼在沒有佩帶識別證的情況下，和人說明法規，對方會露出「妳很怪耶」的表情。

其實，除了法律義務外，執行《動物保護法》的過程，也讓我們不斷地反省對動物的道德責任又是什麼？

## 捕魚抓蟹 破壞生態

現在，犬子們正是調皮搗蛋的小男生。一個週末，我們去石門洞玩水。天啊！沿岸人潮都拿著漁網及飼養箱，抓著海邊小動物。我相信那些灰灰的小魚和小螃蟹一定不是保育動物，但是牠們回家，剝奪牠們豐富而自然的生存權力，看牠們慢慢死亡有什麼意義呢？可知，人們休假一次，對這裡生態的殺傷力，要花多久才能平復？

即使是為了知識獲取而「觀察一個動物」，也不應以掠奪性的學習方式，養成對大自然及個體動物冷漠的性情。隨著實驗動物福利問題的討論，學者們已開始反省一件事：終其一生位人類科學與生活



### 小檔案

撰稿人：湯宜之 學歷：國立臺灣大學獸醫學系學士  
經歷：關懷生命協會企劃主任 現職：臺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動物保護檢查員

福祉犧牲的小白老鼠，應該被放在「材料」還是「致謝」？

我帶著孩子躊躇腳地靠近水窪，等著小動物出現。才發現原來這些石塊可以讓小魚小蟹棲身，除了躲避掠食者外，還有防止小動物被潮水沖走的功能。以前生物課本中提及的「棲息所」，竟是這麼活潑有趣。突然闖入一家子，一個大男孩敏捷地在大石上跳躍，翻動且輕率地丟置這些小石頭。芮芮好奇地跟著他跑一會兒，問那哥哥說：「你在做什麼？」

「抓魚啊！」他理所當然的表情，想必覺得這真是一個蠢問題！

此時，芮芮收斂起崇拜的眼神，對他說：「我媽媽說不能抓魚。」

他瞪了芮芮一眼，跳走了。留下困惑的芮芮。

## 小小義工 尊重生命

相信，有機會和動物互動、建立友誼的學子對「生物多樣性」的理解，同樣是「每一個生命／物種都是地球上重要的部分」，我們帶給學生的是「尊重」，而不只是「永續利用」而已。

我喚回芮芮，再一次告訴他不能抓魚的理由。我希望他能有更清楚的知識，支持自己為什麼和有些人不同。望著自己的孩子，他們的學校表現或人際處理並不特出，但我相信，以後他們會有寬厚的心。至於有沒有社會競爭力，我就不確定了。

現在，芮芮及小葦是流浪動物收容所的小義工，有時會跟著我去洗洗小流浪犬，幫忙擦乾及除蚤；有時也會跟著我拜訪認養人。我相信這會為他們帶來不同的童年體驗，也會為未來的人格建構上提供一股清新活泉。